

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饶府办发〔2021〕26号

上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十四五”卫生健康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清山风景名胜
区、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上饶市“十四五”卫生健康发展规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主动公开）

上饶市“十四五”卫生健康发展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历史性窗口期，是全面完成小康社会建设战略目标，向全面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承上启下的关键时期，也是健康上饶建设的重要实施阶段。“十四五”卫生与健康发展规划是推进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行动纲领，是“十四五”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的基本路径，是制定相关政策和安排相关项目投资建设的重要依据。为有效推进健康上饶建设，给人民群众提供全方面全周期的卫生与健康服务，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卫生与健康需求，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制定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一）发展现状

“十三五”期间，全市卫生健康事业获得长足发展，人民群众卫生健康水平显著提高，为实现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所有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和医用高质耗材加成，建立多方共担的科学补偿机制，“以药补医”机制彻底终结。全民医保体系不断健全，城乡居民医保有力整合，重特大疾病保障机制逐步完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全面推开。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全面建立，药品供应保障体系逐步健全。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加快推进，启动了县域综合

医改试点和城市医疗集团试点工作，积极探索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我市城市医院与上级建立医联体**8**个，覆盖率**100%**，县二级医院与上级医院建立医联体**29**个，覆盖率**90.63%**；县级人民医院接入省远程医疗平台达**100%**。

健康服务能力明显提升。**2020**年，全市共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6631**家，全市医院有**170**家（综合性医院**128**家，中医院**12**家，中西医结合医院**2**家，专科医院**28**家）。综合医院中：三级甲等综合医院**3**家，二级医院**40**家，一级医院**51**家；中医院中：三级甲等**1**家，三级乙等**5**家，二级甲等**6**家；专科医院中：三级专科医院**1**家；全市妇幼保健院**13**家，市妇保院设置为三级医院，县级妇幼保健院二级甲等**6**家，二级乙等**2**家。全市共有卫生人员总数**49078**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36106**人，乡村医生**6445**人，注册执业（助理）医师**13121**人，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2.02**人；注册护士**16053**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2.47**人。注册执业（助理）医师、护士分别占卫生技术人员的**36.34%**和**44.46%**。全市编制床位数**36410**张，实有床位数**39433**张，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达到**6.07**张，医院病床使用率为**78.3%**，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为**8.5**天。中医药服务能力增强，**85%**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中医馆建设，**80%**的社区卫生服务站和**70%**的村卫生室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

居民健康水平不断提高。与**2015**年相比，全市主要健康指标呈现“一升三降”的良好态势：人均预期寿命从**75.9**岁提高到

77.2岁，孕产妇死亡率从**9.45/10**万下降到**1.44/10**万，婴儿死亡率从**3.79‰**下降到**1.48‰**，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从**6.57‰**下降到**2.96‰**，数据优于全国平均水平。

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步伐明显加快。“十三五”期间实施医疗卫生建设项目**172**个，总投资金额**77.53**亿元(市本级**55.9**亿元，各县区**21.54**亿元)，总建筑面积**143.36**万平方米。基本建成覆盖城乡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公共卫生与健康扶贫事业持续发展。制定下发了《上饶市传染病防治规划(2017-2020年)》，建立了各部门联防联控工作机制，遏制和防治艾滋病、结核病、血吸虫病的各项指标都达到规定要求。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现全覆盖，贫困人口重大疾病专项救治由**20**个病种增加到**25**个病种，至**2020**年底，我市居民健康档案建档人数达**59.90**万份，建档率**87.95%**；电子档案**59.31**万份，电子建档率**87.09%**。

人口计生转型发展不断深入。单独两孩政策、全面两孩政策相继平稳实施，与之衔接的相关配套政策得到逐步完善，出生人口监测得到巩固，现行有效的各项计生利导政策得到落实，服务转型得到推进，积极推行“三中心合一”(婚登、婚检和优生健康检查、生育登记合一)的一站式和“互联网+妇幼健康”两种服务新模式，优化了群众办事流程。联合**9**部门出台了《上饶市加快推进母婴设施建设实施意见》，全面推广“母爱十平米”母婴室的建设和，全市各级各类公共场所(机场、火车站、商业中心、二甲

以上医院、**4A** 以上旅游景区、二级以上汽车客运站、综合客运枢纽等) 建设母婴室 **168** 间, 配置率达 **93.88%** 以上。托幼机构试点工作稳步推进, **2019** 年我市在婺源县启动 **0-3** 岁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

应对公共卫生突发事件能力不断提高。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 靠前指挥, 开辟“绿色通道”, 为市疾控中心购置的 **91** 台医疗设备已全部投入使用, 市本级的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得到大幅提升, 检验检测能力达到 **42** 类 **620** 项。完善防控应急预案, 成立应急领导小组和应急处置队伍。提升防控重点传染病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卫生应急队伍管理和卫生应急演练, 扎实推进卫生应急规范化建设, 督促指导医疗机构健全重要医疗救治防护物资储备制度。

中医药守正创新迈出新步伐。市政府先后出台《关于加快推进中医药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快推进中医药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等文件, 促进中医药快速发展。玉山、婺源、广丰、横峰、德兴、信州区先后被评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江西省中医康复(热敏灸)联盟成员单位 **8** 家。全市新增省级中医药科研课题 **36** 个, 中医类别重点专科 **60** 个。

爱国卫生运动日益深入人心。到 **2020** 年底, 我市创建了 **2** 个国家卫生城市、**4** 个国家卫生县城、**4** 个省级卫生县城、**19** 个国家卫生乡镇、**46** 个省级卫生乡镇。省级卫生县城实现全覆盖,

横峰县是我省第一个也是唯一实现国家卫生县城（乡镇）全覆盖的县。

（二）形势与挑战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指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主要体现在：

面临的机遇。“十四五”是实施健康上饶行动的攻坚期，同时，是融入长江经济带、“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实施赣东北地区振兴发展，推进卫生健康大数据产业园建设，打造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上饶样板”、实施中医药强市战略的攻坚期，包容性生育政策增强，生育政策将进一步调整完善，均为我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提供了重大机遇。

面临的挑战。新冠肺炎疫情对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带来深刻影响，常态化疫情防控的整体能力有待提升，健康优先、预防为主、共建共享的全民健康格局和社会氛围有待进一步形成。随着疾病谱变化，传统和新发传染病疫情相互叠加，慢性非传染性疾病持续高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有发生，多重疾病负担并存、多重健康影响因素交织，“一老一小”人群多重卫生健康需求迸发，卫生健康服务供给压力、公共卫生安全治理难度持续加大。卫生健康总体资源不足，优质资源总量相对缺乏，全市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制度建设有待加强。科研水平有待提高，人才总量和高层次人才不足，现代化、信息化、智能化发展不够。优质医疗资源供

给程度不高，群众对深化医改期望更高，高质量、多样化医疗服务需求增多，大健康产业与事业发展融合度还不够。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坚持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的公益性质，坚持中西医结合，中西药并用，全面推进健康上饶建设，全方位全周期维护和保障人民健康，持续推进卫生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建设区域中心城市、打造现代化大美上饶提供坚实的健康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共建共享。以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把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提升医疗技术和健康管理服务水平，推动人人享有，倡导健康生活方式，注重人民群众享有卫生健康服务的感受和实效。

坚持统筹兼顾，协调发展。统筹城乡、区域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协调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加快健全覆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实现全民健康覆盖，促进社会公平。

坚持问题导向，改革创新。突出资源配置优化和分级诊疗，强化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加强人才队伍与信息化建设，注重影响健康的重大因素，加强重大疾病防治和慢病防控，深入推进

公立医院改革，加快中医药事业发展。

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政府主导与市场机制相结合，大力发展健康服务业，加快多元化办医格局。强化政府在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中的责任，促进公平公正。

坚持平战结合，预防优先。确定预防是最经济、最有效防病手段的理念，加大传染病的预防监控、卫生宣传，逐步从以治疗为主向预防优先转变。提高行业规范，逐级建立物资储备机制，提高应急救援物资质量。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建立监测系统敏感、公卫队伍精干、经费支持有力格局，使平战结合成为常态化。

（三）规划目标

“十四五”期间，健康优先的战略地位更加突出，卫生健康体系更加完善，卫生健康法规制度更加健全，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的格局基本形成，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公共卫生体系优化升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优质高效，健康上饶行动成效显著。卫生健康资源总量适度增加、结构更加优化，惠及城乡居民的高效优质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基本形成，医疗服务质量和水平全面提升。

上饶市“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发展规划主要指标

领域	序号	主要指标	2020年 基期值	2025年目标值	指标性质
健康水平	1	人均预期寿命	77.2岁	78.6岁	预期性
	2	健康预期寿命	—	同比例提高	预期性
	3	孕产妇死亡率	1.44/10万	≤14/10万	预期性
	4	婴儿死亡率	1.48‰	≤5.5‰	预期性
	5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2.96‰	≤7.5‰	预期性
	6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15%	预期性
健康生活	7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25%	预期性
	8	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	≤23.3%	预期性
	9	国家卫生县城覆盖率	50%	≥70%	预期性
健康资源	10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6.07	7.5	预期性
	11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2.02	2.7	预期性
		其中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 中医执业（助理）医师数	0.35	0.43	预期性
	12	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	2.47	3.4	预期性
	13	每千人口药师（士）数	0.28	0.47	预期性
	14	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	1.82	3.2	约束性
	15	每千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	0.6	在2020年基础上 增长30%	预期性
	16	每千人口0-3岁婴幼儿托位数	1.26	4.5	预期性
健康服务	17	全市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	力争每年降低0.5 个百分点以上	约束性
	18	二级以上综合医院设立 老年医学科比例	48.6%	≥60%	预期性
	19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 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	≥72%	预期性
	20	城乡老年友好型社区	0	15	预期性
	21	综合性医疗机构设置老年人 “绿色通道”比率	-	100%	预期性
	22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设置中医馆	85%	100%	预期性
健康保障	23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 比重	26.1%	27%左右	约束性
健康产业	24	健康服务业总规模年均增速	-	8.5%左右	预期性

三、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

（一）筑牢公共卫生防护网，提高风险防范处置能力

1. 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一方面加强公共卫生体系项目建设。以推动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为契机，强化公共卫生体系“补短板”项目建设，加大各级疾控中心、院前急救、传染病救治等专业机构的设施设备建设力度，全面提升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另一方面畅通人才引进的绿色渠道，建立公共卫生、疾病预防、数据统计分析、卫生信息管理等紧缺人才、成熟人才给予政策倾斜。按同级医疗机构的平均收入水平提高公卫人员的薪酬待遇。力争每年按 **GDP** 的百分比投入公共卫生预算，实施公益一类保障。

2. 强化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职能。强化监测预警职能，完善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系统，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提升公共卫生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和应急处置能力。完善医疗机构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之间信息共享，实现疫情信息来源畅通、数据开放共享。优化市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检测能力，做实县级疾病机构疫情发现和现场处置能力。开展标准化建设，加快疾病预防控制信息化建设步伐，完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设备装备，加大现有实验室基础设施的改造升级。

3. 健全应急指挥体系。健全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上下联动、部门配合、分级负责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体系。市、县、乡建立

指令清晰、系统有序、上下联动、条块畅达、执行有力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决策指挥体系。居（村）委会、社区依法设立公共卫生委员会，负责社区疫情防控的联络协调、组织动员、健康教育以及爱国卫生运动。强化疫情、舆情和社情“三情”判断联动处置。

4. 优化检测预警体系。强化生物安全管理，以新发传染病、输入性传染病、不明原因疾病、食源性疾病、儿童高发传染病和异常健康事件等为重点，建立多渠道预警机制。在发热门诊和肠道门诊、机场、车站、学校、托幼机构、药店等重点场所设立监测哨点，建立以重大传染病疫情为主的公共卫生安全预警多点汇集触发机制，提高风险评估和预警能力。

5. 完善医疗救治体系。以“平战结合、中西医结合、分层分类、高效协作”为原则，构建分级、分层、分流的传染病救治网络。实施防控救治能力提升工程，重点提升发热门诊收治能力、“平疫结合”可转换传染病区救治能力、可转换重症监护病区床位扩增能力、实验室检测能力、传染病（核酸）检测能力、医疗废弃物收集转运处置能力、医疗急救技术能力。加强传染病专科医院和综合医院传染病区建设，实现医防有机融合。

6. 完善应急保障体系。加强应急物资战略储备，健全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救治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强化科技支撑，鼓励医防学研企合作，推动科学研究、疾病控制、临床治疗有效协同。

7. 创新医防协同机制。明确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对医疗卫生机

构疾控工作的指导、考核和督查等职能。落实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责任，加强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之间的信息推送、会商分析与风险预警，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评估预警的前瞻性与高效性。

8. 优化卫生健康治理结构。系统推进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改革，健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各类专科疾病防治机构为骨干，医疗机构为依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防治结合、全社会协同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统筹推进市县卫生健康事业单位改革，着力推动卫生健康单位功能再造、系统重组、结构优化，持续提升卫生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专栏 1：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1) 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建设工程。依托综合性医院，积极争取建设成为赣东区域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在人口较多的县建设若干个县域公共卫生临床中心。

(2) 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建设工程。支持改扩建传染病专科医院和综合医院传染病专区。

(3) 疾病预防控制检测能力提升工程。依托市疾控中心，积极争取建设成为江西省区域公共卫生检验检测中心，推进市县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构建重大传染病快速诊断和溯源实验室网络。

(4) 县级医院救治提升工程。重点提高县级医院传染病检测和诊治能力，重点改造发热门诊等用房，配置检验检测设备。

购置呼吸机、负压救护车等必要装备，按照“三区两通道”设计要求改造相关病区，具备在疫情发生时可迅速转换为传染病病床的能力。

（二）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深入实施健康上饶行动

1. 健全健康上饶建设推进机制。以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和推进健康上饶建设为统领，健全健康上饶工作组织领导体系，完善健康上饶政策体系、指标体系、评价体系，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全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健全健康上饶行动组织架构，强化各部门联动协作，开展跨部门健康行动，形成高效协同的组织保障基础，建立良好的工作格局。按照健康上饶行动部署，明确责任主体和部门分工，抓好各项工作的协调落实。

2. 落实健康上饶专项行动。着眼于加强健康影响因素干预、提高全生命全周期健康服务水平、加强重大疾病防治能力建设，全面推进落实健康上饶各专项行动，提出工作举措、明确任务分工，分步骤、分阶段推进实施。压实工作责任，加强督促指导，严格考核评估，确保健康上饶各专项行动落地成效。

3. 实施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积极倡导“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理念，通过普及健康知识和技能，推动健康教育进家门、进学校、进社区、进单位，创造有利于健康的社会、经济、文化、环境和条件。建立健全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平台和传播机制，充分发挥报纸、杂志、广播电视、图书、新媒体等传播媒介作用，鼓励支持主流媒体开办各类优质的健康科普专栏或节目。

4. 完善监测考核评价体系。切实发挥考核“指挥棒”的作用，建立常态化、经常化的监测、评估、督查考核机制，组织实施好考核、评估、监测等工作，做好健康上饶行动考核评估结果应用。

专栏 2：健康上饶建设

(1) 探索健康融入所有政策路径工程。围绕健康上饶行动重点任务、专项行动，实施健康上饶建设的统计、监测、评价和考核等工作。针对影响公众健康的重大工程 and 项目，开展公共政策健康影响评价试点，建立评价机制和指标体系，探索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的有效路径，全力推进健康上饶建设。

(2) 健康上饶行动“六进”工程。推动健康教育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进家庭，引导群众树立健康意识。制作宣传手册，开展宣讲活动，普及健康知识和技能。专题制作健康上饶宣传片，在各大媒体和车站、机场等公共场所播放，提升全民健康素养。

(三) 全方位干预影响健康因素，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危害

1. 养成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大力宣传健康科普知识，倡导“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戒烟限酒、心理平衡”的健康生活方式，养成“勤洗手、戴口罩、少聚集、分餐制、一米线”等健康行为习惯，落实《江西省城乡卫生健康公约》，实现健康生活少生病。在全市范围内实现室内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工具全面禁烟。强化青少年近视、龋齿、肥胖等防控。

2. 提升重大疾病防治能力。加强疫苗采购和预防接种管理，

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规范法定传染病报告，加强艾滋病、病毒性肝炎、结核病、血吸虫病、麻风病和梅毒等传染病和地方病的防控，努力控制和降低传染病流行水平。建设省、市级慢性病防治区，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加强心脑血管病、癌症、糖尿病、慢阻肺等疾病防治，推进重大疾病筛查率和规范管理。

3. 探索建立“同一健康”防治体系。宣传“同一健康”（多学科共同合作为人类健康、动物健康、环境健康三者共同成为一个健康整体而进行的工作和努力）理念，积极探索预防、应对和处置新发和再发传染病防控工作试点，强化禽流感、狂犬病、布病等人畜共患病源头治理，将新发和再发人—畜禽—野生动物共患传染病的防控关口前移到环境防控、动物防护，加强疾病监测预警、风险评估和有效控制，实现人类、动物与自然环境和谐共处。

4. 提高精神卫生防治能力。重视心理健康服务及精神卫生防治，加强精神心理健康知识宣传教育和人才培养。力争将上饶市第三人民医院打造成江西省区域心理卫生服务中心。健全社会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设上饶市心理危机干预中心大楼，加强精神心理健康规范化管理，为全市人民提供全生命周期心理服务。加强精神卫生防治体系建设，加强**0-6**岁儿童孤独症、多动症等精神障碍；老年痴呆患者的早期识别、筛查，强化重性精神疾病救治管理报告。

5. 提高血液供应保障能力。加强无偿献血法治建设，加大宣

传力度，完善采供血网络，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提高千人口献血率，保障临床用血需求。推进血液安全保障设施设备建设，不断提升血液质量安全水平。建立“采供用管服”综合监管信息系统，保障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血液供应。

6. 全面实施以传染源控制为主的防治策略。坚持以传染源控制为主的防治策略，深入贯彻实施国家《地方病预防控制规范》，建立完善与全市经济发展水平相应的长效工作机制和防治网络，全面落实综合预防措施，持续巩固提升血吸虫病地方病控制和消除成果。严格执行疟疾病例管理模式，防治输入性疟疾再传播。全面落实各项保障措施，加强重点地区、重点人群和重点虫种的精准防控和监测力度，进一步控制和消除重点寄生虫病。

7. 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完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会商通报、风险评估工作机制，优化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网络。强化医疗机构食源性疾病监测报告职责，持续开展重点食源性疾病主动监测，提高监测针对性。充分运用风险监测评估结果，实施地方标准与风险监测评估的有效衔接，提升标准针对性。

8. 开展城乡环境整洁行动。以农村垃圾、污水处理和城市环境卫生薄弱地段整治为重点，持续深入开展整洁行动，统筹治理城乡环境卫生问题，筑牢公共卫生第一道防线。科学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有针对性地开展“除四害”活动，清除病媒生物孳生地，防止登革热、流行性出血热等病媒生物传播疾病的发生流行。

9. 深入推进卫生城镇创建。坚决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

署，全面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进一步改善卫生与健康环境，完善公共健康设施，提升全市群众健康素养。

专栏 3：健康影响因素干预

(1)“健康第一责任人”推广工程。加强对健康理念和传染病防控知识的宣传教育，广泛倡导“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将公共卫生管理纳入各级党政领导干部教育培训内容，提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专业能力水平。深入基层开展群众卫生应急知识培训，增强卫生意识和自我防病能力。

(2)“同一健康”试点工程。引入“同一健康”理念，开展跨部门合作试点，把新发传染病预防的关口再前移，实施动物健康有限管理、动物生长地监测、加工及流通环节监管，探索构建动物疫病防控、新发传染病防治、公共卫生安全链条管理体系，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3)精神卫生建设工程。重点加强精神病院院内康复科建设，组建心理危机干预和心理援助专业队伍，构建社会心理健康服务平台，规范县域精神卫生机构发展。

(4)卫生城市创建工程。到**2025**年，国家卫生县城比例达到**70%**，国家卫生乡镇比例达到**25%**。

(四)全周期保障生命健康，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1. 加强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构建覆盖城乡，涵盖婚前、孕前、孕产期、新生儿期和儿童期保健等各阶段的出生缺陷综合

防治体系，推进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预防和减少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持续实施母婴安全行动，进一步提升县、乡、村三级孕产妇、0-6岁儿童保健集中管理中心能力建设，强化市、县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和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标准化建设，推动妇幼保健机构临床和保健深度融合发展。

2. 提高妇幼健康水平。逐步扩大农村妇女两癌检查项目覆盖面，推进城镇妇女，企业女职工两癌检查，以妇女常见病筛查为重点，结合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项目，加强适龄妇女生殖健康检查，提高妇女常见病筛查率。加强人才培养，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学术技术水平和内涵建设。健全婴幼儿照护服务机制，重点发展普惠托育服务。全面开展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工作，落实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措施。推进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联系人制度、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就医“绿色通道”三个全覆盖。

3. 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完善老年医疗资源布局，通过新建、转型、升级、整合等方式，加大老年健康服务机构建设力度。积极引导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老年医院、康复医院、医养结合机构等老年健康服务机构建设。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根据服务需求和能力增设老年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病床，探索开展家庭病床服务。发展老年病学科，推动二级以上综合医疗机构开设老年医学科，加强老年健康服务人才培养，有效推进世界卫生组织

(WHO)老年人身心健康整合型社会化管理模式试点项目建设，提升老年健康服务水平。

4. 优化老年健康服务。开展面向老年人及其照护者的健康教育活动，内容包括营养膳食、运动健身、心理健康、伤害与疾病预防、中医养身保健等，提升老年人健康素养。加强老年人健康管理，开展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发展长期照护和安宁疗护服务，实施预防老年人跌倒、心理健康等干预，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全面推动老年人医疗服务优待政策，开展老年友善医疗卫生机构创建活动。

5. 加快医养结合融合发展。支持养老机构开展医疗服务、医疗机构开展养老服务，遴选和建设一批医养结合特色机构和社区，推进医养结合型健康养老服务业发展。依托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利用现有资源，改扩建一批社区（乡镇）医养结合服务设施，重点为社区（乡镇）失能失智老年人提供集中或居家医养结合服务。深化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协作机制，推动养老机构与医疗卫生机构开展签约合作。

6. 实施职业健康保护行动。倡导健康工作方式，树立健康意识，强化法律意识，加强劳动过程防护，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加强职业病防护措施，规范特种作业。用人单位提供健康工作环境，落实防护设施、健康监护、管理制度等主体责任。政府通过创新科技应用、完善技术支撑，强化监管保障体系建设。

专栏 4：全民健康保障服务

(1) 妇幼健康保障工程。实现市、县两级均有 1 所政府办、标准化建设的妇幼保健机构。推进危重孕产妇、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标准化建设。

(2) 老年健康服务工程。市级建有老年医院，支持二级以上综合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鼓励新建或通过转型发展康复医院或护理院。各县（市、区）设有安宁疗护病区（病床），优化医疗机构老年服务能力，综合性医院、老年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普遍建成老年友善医疗机构。

(3) 职业健康能力提升工程。三级甲等医院设置职业健康科，各县（市、区）至少设置一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县级医院要具备职业病诊断能力，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要具备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能力和资质，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尘肺病康复站，村卫生室建设尘肺病康复点。

(五) 全过程提高服务质量，提升群众就医满意度

1. 加强医院服务能力建设。加强五大中心建设，抓好疑难病诊断能力提升项目工程和重点疾病诊疗能力提升项目，补齐区域专科服务短板，促进医疗服务能力向高质量发展转变。全力支持上饶市人民医院建成江西省区域医疗中心。开展市级医院达标建设，重点支持市级三甲医院提升重症医学科、感染性疾病科、肿瘤科、儿科、精神心理科、康复科、麻醉科等急需和薄弱学科建设，补齐医院发展短板。实施县级医院提标扩能建设。加快补齐

县域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短板，重点支持县级医院更新换代医疗设备。实施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充分发挥县级医院特色专业，建设一批本市区域医疗中心，力争全市县级医院基本达到三级医院硬件要求，全面提升全市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

2. 增强基层“网底”服务能力。加强基层卫生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完善与服务功能相匹配的医疗设备和配套设施。实施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和社区医院建设，做实做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强化乡镇卫生院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功能，提高乡镇卫生院首诊能力。补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风景名胜区等非建制区公共卫生服务短板，依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立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合理设置村卫生室，全面提升村卫生室服务水平。全面推行乡村一体化管理，推进乡村医生“乡聘村用”。

3. 提升医疗质量和水平。优化高水平医疗机构布局，建设远程医疗和教育平台，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推进医疗管理项目化，全面实施临床路径管理，规范诊疗行为，推进合理用药，加强重大疾病规范化诊疗管理，加强医疗质量监管，保障医疗安全。

4. 改善人民群众就医体验。推进改善医疗服务行动向县级医院深入，强化满意度评价结果运用，积极参与智慧服务评级。优化诊区设施布局，营造温馨就诊环境。充分发挥互联网和信息技术在预约诊疗、优化流程、付费结算等方面的作用，注重实施日间手术、临床药事服务、志愿服务等便民利民的措施。深入实施

优质护理服务工作，大力推行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强化医疗机构、医师、护士电子化注册管理，持续改善人民群众就医体验。

5. 推进廉洁医卫建设。加强医德医风建设，大力弘扬传统医德医风文化和医疗卫生职业精神，不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加强对医药生产、流通、销售企业和医药代表的监管措施。坚决查处医疗机构内外勾结欺诈骗保行为，深入开展药械购销和医疗服务中收受回扣、“红包”等问题专项治理，建立行之有效的询价定价机制。

专栏 5：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体系

(1) 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工程。支持市人民医院建设成为江西省区域医疗中心，争取 **5-10** 个省级重点学科。

(2) 危重症急救中心建设工程。推进卒中、创伤急救、胸痛“三大中心”建设，建成卒中、创伤急救、胸痛等中心 **3-5** 个。推进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标准化建设，保障妇女儿童生命安全。

(3) 院前急救体系建设工程。建立健全市、县两级急救中心（站）建设，支持市急救中心解决人员、办公用房、急救车辆不足等问题。**2025** 年前，将广丰区、广信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经济试验区纳入市急救中心急救范围。城市地区完善以急救中心为主体，二级以上医院为支撑的院前医疗急救网络，农村地区

建立县级急救中心-中心乡镇卫生院-乡镇卫生院三级急救网络。重点支持县级以上急救中心设立统一指挥调度信息平台，与本级区域健康信息平台、二级以上综合医院信息系统实现数据共享。

(4)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工程。开展社区医院建设，实施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改善乡镇卫生院硬件条件，更新医疗设备，提升服务能力。合理设置村卫生室，常住人口大于 **800** 人的行政村有一所达标的村卫生室。

(5) 医疗服务保障工程。市中心血站配置血液存储、运输等设备。协调公安交警部门设置 **1-2** 个采血车固定停靠点。建立健全医疗废物信息化管理系统，覆盖医疗机构、医疗废物集中贮存点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实现信息互通共享，提升医疗废物处置规范化管理水平。

(六) 坚持传承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中医中药

1. 健全中医院服务体系。进一步改善公立中医医院基础条件，整合资源，加快实现市本级拥有公立三级中医医院，争取建设一批省级区域中医专科诊疗中心。到 **2025** 年，全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设置中医馆，配备中医师，大力发展中医诊所、门诊部、特色专科医院，鼓励社会力量兴办连锁经营。加快推进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医院、妇幼保健院、专科医院的中医科、中药房建设。

2. 提高中医药服务水平。围绕中医诊疗具有优势的专科专病，做优做强中医优势专科。提高中西医结合医疗服务能力，建设中

西医结合多学科团队,搭建中西医结合临床研究平台。提升中医医院应急和救治能力,建立中医药第一时间参与公共卫生应急的制度。加强全市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诊疗水平和应急救治能力建设。

3. 强化中医药预防疾病的独特作用。支持建设一批省级、市级中医治未病中心;推进县级中医院中医治未病服务指导中心建设,指导辖区内所有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提供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大力推广中医治未病理念的健康生活方式,推进重点人群和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布局一批中医特色康复中心,研究一批中医药康复方案和技术规范,推广一批中医康复方案。

4. 推进中医药人才培养。持续开展人才培养“杏林”计划,培养造就一批高层次复合型的中医药创新型领军人才、基层中医药优秀人才。完善中医药人才评价和激励制度,积极参与省国医名师评选。

5. 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围绕实施中医药强市战略,加强中医药传承创新,加快中医药产业发展,大力推进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创新发展。积极推动热敏灸产业发展,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中药资源保护,支持中药材种植标准化、规模化、专业化、区域化生产,提升中药产业发展水平。推进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临床经验传承工作,努力实现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创造性、创新性发展。

专栏 6: 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1) 特色中医医疗机构提档升级工程。整合资源，加快实现市本级拥有公立三级中医医院，举全市之力打造，使之成为全市中医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治未病、康复和中医急救中心。

(2) 县级中医医院提标扩能工程。强化县级中医医院基础设施，重点推动一批县级中医医院新建、改扩建项目，更新换代医疗设备，强化中医药特色专病、专科能力建设。

(3) 中医医疗服务全面提升工程。筛选一批中医治疗优势病种和适宜技术，制定一批中西医结合诊疗指南，建设一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综合服务区，强化综合医院、专科医院临床科室中医医师配备，落实中西医联合会诊制度。支持三级中医医院和县级中医院牵头组建紧密型医联体、县域医共体。

(七) 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1. 促进家庭持续健康发展。推进新型家庭文化建设，更加注重家庭、家教和家风，开展文明健康家庭创建活动，完善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加大对残疾人家庭、空巢家庭、流动家庭、留守家庭等特殊家庭的教育指导和帮扶力度，促进建立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推动形成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共建共享的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

2. 建立人口监测体系。完善监测调查及成果分析制度，配合建立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监测体系，健全人口监测网络，基本实现全面健康信息平台内人口基础信息部门共享，加强人口

监测和形势分析，跟踪评估生育政策实施效果。

3. 完善优生优育保障体系。落实国家人口中长期发展战略，全面评估现有生育政策实施效果，进一步优化生育政策，实施一对夫妻可以生育三个子女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落实各项生育服务利导政策，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引导生育水平提升并稳定在合理区间，提高人口质和量。加强宣传倡导，促进相关惠民政策与生育政策有效衔接，精准做好各项管理服务。

4. 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支持面向社会的普惠托育服务，加快推进托育从业人员职业培训体系建设。健全婴幼儿照护服务的供给、管理、激励和保障机制，重点发展普惠托育服务，鼓励探索多种形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建立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加强宣传、引导和监管，规范托育服务机构管理。

专栏 7：人口均衡发展

(1) 家庭发展工程。健全家庭发展政策体系。探索在城乡社区建立家庭健康服务组织，增强社区幼儿照料、托老日间照料和居家养老等服务功能。推动落实特殊家庭扶助政策，推进心理健康服务。

(2) 人口监测预警工程。健全人口出生、死亡等信息登记和采集制度，建立人口信息共享校核机制，充分利用人口监测平台数据，做好生育政策效果跟踪评估工作，密切监测生育水平的变

动态势，研判人口发展趋势，为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提供信息支持。

(3) 优化生育服务工程。持续推进优生优育指导阵地建设，完善社区服务平台，发挥线上线下服务作用。继续实施城镇（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特殊家庭帮扶、阳光助学等利益导向政策。

(4) 婴幼儿照护服务促进工程。每个县（市、区）至少建成1个规范化、普惠性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逐步提高婴幼儿社会化照护率。大力发展社区托育中心，积极推进家庭和工作场所托育点建设。建设托育服务平台，持续提高家庭科学养育指导能力，从业人员接受相关培训的比例达到**80%**以上。

(八) 做优做强健康产业，推进健康服务业持续发展

1. 加强社会办医保障体系建设。支持社会力量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优先投向医疗资源稀缺领域以及特需医疗服务领域。对社会办医区域总量和空间布局不作规划限制。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实行告知承诺制，取消床位规模要求。完善社会办医政策保障，规范和简化准入管理流程，取消社会力量办医不合理的限制和隐性壁垒，推动落实非营利性的非公立医疗机构和公立医疗机构在市场准入、医保定点、专科建设、职称评定、等级评审、技术准入等方面同等对待。全面推进医师执业区域注册，鼓励医师多点执业。

2. 提高社会办医疗机构发展水平。鼓励社会力量开办高水平

三级医院和专科医院，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水平民营医院跨区域办医，实现品牌化、集团化发展。鼓励社会力量举办规模化、差异化的医疗机构，提供全科医学服务、康复照护、心理咨询、临终关怀等多元化医疗健康服务。加强公立医院与社会办医疗机构开展人才、技术和管理等方面合作。

3. 培育和发展健康服务新业态。大力发展第三方的医疗服务评价、健康管理服务评价以及健康市场调查和咨询服务。支持新型第三方医学检测技术开发和服务模式创新，引导发展专业、独立的医学检验、卫生检测、医学影像、病理诊断等机构。促进第三方医学检验检测行业规范化、标准化、市场化发展。

4. 培育中医药产业发展新动能。提升热敏灸产业创新发展能力，推动热敏灸产业融合发展。推进中药经典名方产业化，加快确有疗效的临床验方方向新药转化。加强道地药材生态种植及中药材追溯体系建设，加快中国中医科学院（德兴）试验培训基地建设，建立健全种子种苗、种植、采收、加工和储运等全生产过程的技术规范、标准体系。

5. 大力发展健康旅游。推动中医药健康服务与重点生态旅游资源有机结合，充分依托我市三清山、葛仙山、婺源、龟峰、鄱阳湖湿地公园等自然风景区优势，发展健康休闲旅游产业。加快建设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基地）”，开发一批蕴含上饶特色的健康旅游产品。

专栏 8：健康服务业发展

（一）社会办医提升工程。引入社会资本新建或改扩建部分县级医院，力争达到三级医院水平。力争社会办医疗机构床位数和大型设备配备力量力争不低于总量的 **30%**。

（二）健康产业发展工程。推动医疗与养生养老、文化旅游、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产业的融合，发展中医药健康旅游，深入推进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基地）”建设，开展“互联网+健康旅游”试点。

（三）健康养老示范工程。推进医养康养相结合，开展医养结合示范工程，打造一批医养结合县（市、区）和示范机构。鼓励中医医疗机构提供中医特色医疗康养和养老保健服务。依托我市生态优势，打造一批健康养老示范基地。

（四）中医药产业发展提升工程。建设一批基层热敏灸综合服务区（热敏灸小镇），充分发挥我市中药材生产优势，加强道地药材生态种植及中药材追溯体系建设。

（九）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推进医疗卫生文化保护传承

1. 大力促进中医药文化传承。实施中医药古籍文献发掘整理和特色技术传承专项。深入挖掘整理中医药经典医籍。加强中药经典名方、民间验方、技法和独特传统炮制技术挖掘整理和开发利用。支持国家级、省级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建设。

2. 积极推动中医药文化传播。打造一批中医药文化传播基地，制作一批承载中医药文化的文创产品。支持将中医药知识纳

入中小学卫生健康教育课程，推进中医药传统文化列入高等院校思政课程。

3. 推进红色医疗卫生文化传承创新。大力传承红色基因，挖掘整理红色医疗卫生史料，研究宣传红色卫生事业史，推动革命精神具体化、时代化和标志化。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和崇高职业精神，深入诠释新时代血防精神，开展红色医疗卫生文化交流活动，筑牢团结合作、医德规范，爱岗敬业、共同奋斗的思想基础。加强医疗行业作风，推进“清廉医院”和“清廉卫健”建设。到 2025 年，所有三级医疗机构利用现有的空间，合理陈列发展历史。

专栏 9：卫生健康文化建设

特色中医药文化传承创新工程。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传承工作室。支持挖掘民间对疑难杂症具有明显优势特色医疗技术，塑造特色品牌。

（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基本医疗制度

1. 完善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加强分级诊疗政策联动与业务协同，因地制宜探索多种形式的医联体建设，建立健全政府主导、防治融合的整合型卫生健康服务新体系。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有关工资政策，激发基层运行活力，提升基层服务能力。打破医疗资源地域性限制，推动资源共享和医疗质量同质化，区域内检验检查结果互认。

2. 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党委领导下院长负责制，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医院现代化治理各

环节。优化公立医院外部治理，制定政府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加强政府在方向、政策、引导、规划、评价等方面的宏观管理。

3. 建立公立医院运行新机制。推动公立医院人事薪酬、医疗服务价格、医保支付方式、医疗服务质量等重点领域改革，进一步激发公立医院运行活力。健全公立医院运营管理体系、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绩效评价机制，进一步提升公立医院发展效能。完善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严控医药费用不合理增长，全面提升公立医院管理绩效。

4. 建立“三医联动”改革协同机制。深化医疗、医保、医药改革政策协同，强化部门联动改革，形成改革整体合力。建立完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按照“总量控制、结构调整、有升有降、逐步到位”的原则，持续优化医疗服务比价关系。深化药品全流程改革，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积极推进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完善与集中带量采购相配套的激励约束机制。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全市范围内普遍实施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支付方式，探索药品和医用耗材价格、医保支付标准的形成机制，引导医疗机构主动控费。推动基本医保与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商业健康保险、社会慈善等衔接配合，努力构建多层次医疗保障网。完善大病、特殊慢性病和长期慢性病费用托底保障措施，推动特殊保障政策与普惠保障政策衔接。改革职工医保个人账户，逐步将门诊医疗费用纳入基本医保统筹基金支付范围。

5. 健全医疗卫生综合监管制度。建立职责明确、分工协作、

科学有效的综合监管制度，健全机构自治、行业自律、政府监管、社会监督相结合的多元化综合监管体系。探索公立医院管办分开的有效实现形式，明确政府及相关部门的管理权力和职责，构建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分工、相互制衡的权力运行机制。建立健全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长效机制，重点加强医疗卫生服务要素准入、医疗服务质量与安全、健康产业等监管。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完善监管单位社会诚信档案、失信联合惩戒和黑名单制度。推进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力争到**2025**年，卫生健康领域法治工作体系、机制、制度更加健全，政策措施更加完善。各级卫健干部职工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显著增强，依法行政、依法执业、依法管理法治化水平显著提高。

专栏 10：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一）医疗卫生机构党的建设工程。全面加强公立医院党的领导，严格落实同级党组织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加强行业指导，统筹推进公立医院、基层医疗机构、民营医疗机构、涉医社团组织、健康新业态等党建工作。

（二）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工程。深入推进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工作，全面开展公立医疗机构绩效考核，推动公立医院在发展方式上向质量效益型转变，管理模式上向精细化管理转变。

（三）构建整合型医疗服务体系工程。研究制定优质高效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的政策文件，积极推进城市医疗集团

和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试点工作，促使优质医疗资源下沉，进一步解决群众看病就医难题。

（十一）健全支撑与保障，夯实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基础

1. 推进卫生健康信息化发展。完善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功能，联通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整合各类卫生健康资源，基本实现行业内数据共享、业务协同。加快智慧医院建设，提升医院管理现代化、服务智能化水平。推进全民健康信息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网络安全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使用的要求，保障网络安全。持续优化医疗服务模式，加强互联网医院和远程医疗建设，提高优质医疗资源可及性和整体效率。鼓励医疗卫生机构、第三方机构积极完善基于互联网的便民惠民服务和智慧管理创新应用。加快整合卫生健康服务事项，推动政务服务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实现政务服务事项“一站式办理”。鼓励有条件的医疗机构推进智慧药房建设，实现处方系统与零售药店管理系统对接，降低群众就医负担。加快区块链和 5G（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虚拟现实、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前沿信息技术的在卫生健康领域融合应用。规范和推动健康医疗大数据融合共享、开放应用。促进“互联网+健康养老”“互联网+托育”“互联网+护理”等创新应用。

2. 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支持江西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建成应用型本科医学院校。建立有利于人才培养使用的制度，市本级委托医院建立培训基地，大力培养

培训全科、卫生应急、精神卫生、公共卫生、卫生管理、儿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门人才。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培养引进一批在国内、省内医学领域有一定影响的优秀学科带头人。改革卫生健康人才评价机制，梳理以品德、业绩、能力为重点的评价方向。加强国家合作和交流，完善援外医疗人才派遣机制。鼓励医疗机构按规定自主制定实施激励政策，完善绩效工资分配机制，提高紧缺学科医疗人才薪酬待遇。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培养项目，提升基层卫生服务能力。

3. 推动科技创新发展。提升卫生健康科技创新能力，以科技重大专项等科研计划项目为依托，组织全市卫生科技团队进行科技攻关。加强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建设一批省级重点专科项目。加强医学学科建设，推进省市共建计划项目，遴选一批医学领先学科。推进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卫生与健康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构建卫生科技创新体系，增强卫生科技自主创新能力。

专栏 11：科技创新驱动

（一）人才兴卫工程。以儿科、妇产科、精神科、公共卫生、病理、康复、老年医学、院前急救等为重点，规范化培训一批住院医师、县级医院临床骨干医师。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建设，培养培训全科医生。实施高层次和青年人才培养计划，积极引进国医名师，选拔培养省级和市级医学杰出人才、重点学科人才、

青年人才。

(二) 全民健康信息化保障工程。“互联网+医疗健康”水平显著提升，远程医疗覆盖市、县、乡。5G、虚拟现实、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与卫生健康融合更加紧密，应用更加广泛，全民健康信息化互联互通程度不断提高。

(十二) 发挥国家平台优势，推进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与产业园建设

1. 建设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示范中心。按照国家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示范中心与产业园建设要求，依托上饶市高铁经济实验区，落实配套优惠政策，吸引国内外优秀企业、著名院校、科研机构落户上饶，并合作开展大数据的科研与产业化应用。结合我市现有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项目，遴选出有特色的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示范项目，并以此为抓手推广到全省乃至全国，汇集全省乃至全国的这些领域数据，形成数据聚集。

2. 建设健康医疗产业园。充分利用国家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中心及产业园建设试点市平台，依托上饶市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孵化一批大健康、大数据、区块链产业的映山红、小巨人、瞪羚、独角兽及上市企业，引入数家国际国内科研机构和大学科研项目，建设一支有行业领军人才、复合型专家人才和实用型技能人才的大健康产业大军。

四、政策保障与组织实施

(一) 政策保障

1. 强化法治建设，推进依法行政。全面贯彻中央依法治国方针，加强法治建设、提升法治能力，切实落实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等各项法律法规规章，进一步强化我市卫生健康法治工作导向，提升法治思维和意识，优化营商环境。

2. 强化社会公开，加快审批改革。在卫生健康系统实行行政审批事项清单制度并向社会公示。切实转变职能，减少审批事项，加快推进“一窗受理”、“一网通办”。

3. 强化能力建设，开展普法教育。积极推进公共卫生、医疗卫生和职业卫生综合监督执法，打击非法行医，建立比较完备的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体系，健全工作运行机制。加大监督执法办案力度，继续开展双随机监督抽查。加强全行业普法教育培训，切实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大力推进诚信体系建设。

（二）组织实施

1. 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实际，制定各地“十四五”相关发展规划，将规划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纳入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与年度计划，确保本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如期实现。

2. 完善投入机制。完善政府主导的多元化卫生健康投入机制，强化政府对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的投入责任，引导社会资金参与发展卫生健康事业。

3. 加强监测评估。按照规划确定的目标，建立目标责任考评机制，制定考核评估工作办法。积极开展中期评估和终期评估，及时提出评估检测报告和对策措施，及时解决规划实施过程中遇

到的问题。

